

股票代码：400193

股票简称：嘉凯城 3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 年 1 月 3 日下午 2:30

（2）电子邮件投票时间为：2024 年 1 月 2 日下午 3:00 至 2024 年 1 月 3 日下午 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2 月 27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下午收市时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

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为上海市虹桥路 536 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议案（一）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8:30-12:00 和 14:00-17:30。

3、登记地点：上海市虹桥路 536 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 6 楼资本运营中心。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

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上海市虹桥路 536 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 6 楼资本运营中心

邮政编码：200030

联系电话：021-24267786

传真：021-24267733

联系人：符谙、余薇

2、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附件 1（本表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1. 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2.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委托人：_____年 月 日